

证券代码：000089

证券简称：深圳机场

公告编号：2016-034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6年10月2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方式为提前十个工作日书面通知，并将本次会议的议案提前十个工作日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收董事表决票7张，实收7张，其中独立董事3张。董事陈繁华、秦里钟、吴悦娟、张淮，独立董事张建军、汪军民、黄亚英亲自参与了本次会议的表决。会议的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公司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项议案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请见刊登在2016年10月31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

2. 关于调整公司部分职能部门设置和职责的议案。

为进一步加大经营事务权责重心下沉力度，激发经营活力，促进公司创新发展，撤销经营管理部；为有效整合物流业务管理职能，整体推进航空主业发展，促进物流板块各基层经营单位更多承担物流平台打造和业务发展职责，撤销物流发展部。

成立经营发展部，承接原经营管理部战略规划、核心资源管理职能，加强对各经营单位业务发展的协助和支持，强化机制创新和考核激励，并承接原物流发展部参与的物流板块经营单位考核激励及资源价值管理职责。

调整航空业务部职责，航空业务部承接原物流发展部的物流行业研究及市场拓展、物流设施规划等工作，全面负责公司客货运业务发展统筹，加强市场研究和拓展，强力推进国际化战略实施，整体推进航空主业发展。

本项议案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月二十七日